

招标申请函

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（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）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黄埔交易部：

我单位实施的广州黄埔区庙头旧改项目首开区（电厂东路）地块复建住宅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招标管理的有关规定，现委托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进行招标事宜，请予办理有关招标的手续。

专此函达

招标人：广州海丝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9日

